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博彦科技

股票代码：002649

信息披露义务人：龚遥滨

通讯地址：Room 1104, 11th floor, Shanghai Industrial Investment Building, No.
48-62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股权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6 年 1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彦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其他方式减少其在博彦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情形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股份占公司当 时总股本比例(%)
龚遥滨	大宗交易	2015年1月12日	31.47	300万	1.79%
	二级市场	2015年1月28日	42.46	100万	0.60%
	大宗交易	2015年4月21日	55.47	100万	0.60%
	二级市场	2016年1月22日	43.04	100	0%
合计				5,000,100	2.98%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4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	5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6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龚遥滨
上市公司、博彦科技	指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 名：龚遥滨

性 别：男

国 籍：中国

通讯地址：Room 1104, 11th floor, Shanghai Industrial Investment Building, No. 48-62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证件号码：R816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在最近五年内均没有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龚遥滨未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龚遥滨因个人财务需要卖出股票。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减少持有博彦科技的股份，如有相关情况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变动幅度达到信息披露义务标准，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总股本为 177,598,000 股，龚遥滨先生持有博彦科技股份为 8,868,504 股，持股比例 4.99%。

2016 年 1 月 22 日，龚遥滨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博彦科技股份 100 股，减持后仍持有博彦科技股份 8,868,404 股，持股比例为 4.9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依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博彦科技 8,868,40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99%。

三、权益受限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的博彦科技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

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龚遥滨

签字 龚遥滨

日期：2016年1月22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1、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联系电话：010-62980335

3、联系人：韩超、张志飞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7 号楼博彦科技大厦
股票简称	博彦科技	股票代码	00264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龚遥滨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方式	Room 1104, 11th floor, Shanghai Industrial Investment Building, No. 48-62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无限售条件股份 持股数量: 8,868,504 股 持股比例: 4.99%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100 股 变动比例: 持股比例减少 变动后持股数量: 8,868,404 股 持股比例: 4.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内继续增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 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 级市场买卖该上市 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 制人减持时是否存 在侵害上市公司和 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 制人减持时是否存 在未清偿其对公司 的负债，未解除公司 为其负债提供的担 保，或者损害公司利 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 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龚遥滨

签字：龚遥滨

日期：2016年1月22日